

监事会对2015年度董事会关于“非标审计意见”

专项说明的意见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监事会认为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客观、真实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，并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。

公司监事：

赵平安 王济贤 李靖

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